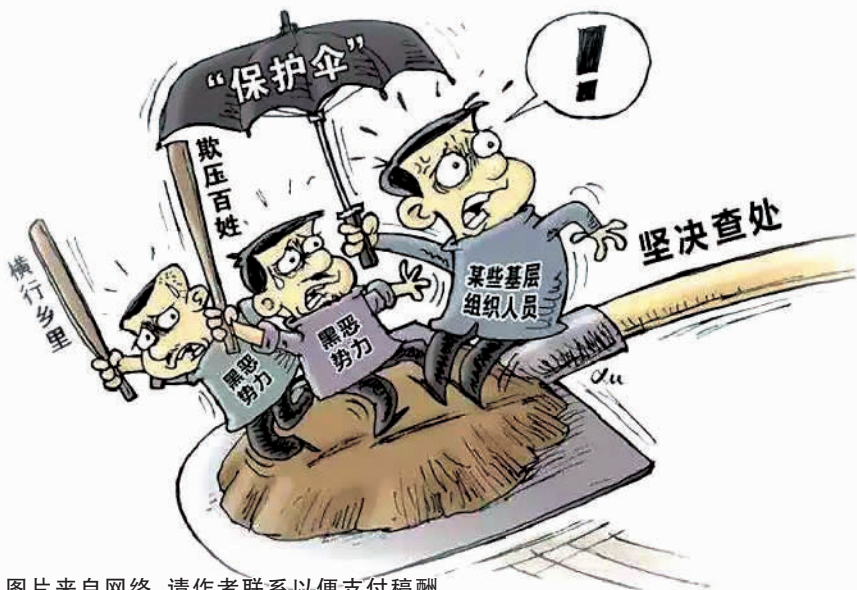


以打开路 深挖彻查 坚决摧毁“保护伞”

佛山召开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化部署工作会

8月3日，佛山市委召开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化部署工作会议，贯彻落实7月31日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及佛山市委书记鲁毅批示精神，要求持续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新突破。会议强调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要提高认识，党政主要领导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要以打开路、深挖彻查，坚决摧毁“保护伞”。



图片来自网络，请作者联系以便支付稿酬。

●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要提高认识、强化担当

8月3日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会议，是以电视电话会议形式召开的。佛山市、区、镇三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成员及有关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议强调，要提高认识、强化担当，系统推进，切实增强工作的责任感、紧迫感。各区各部门尤其是党政主要领导、主要负责同志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坚决把开展扫黑除

恶专项斗争作为衡量践行“两个维护”、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的尺子，真抓实干、敢于揭丑、敢于碰硬，坚决贯彻落实省委部署和市委要求，全力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见效，努力把佛山建设成为最安全稳定、最公平公正、法治环境最好的城市。

会议认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是对干部能力的综合考量，提高政治站位，是对各级干部的

一次考验，政治体检。会议提出，要直面问题、举一反三，狠抓整改落实。针对省督导发现有关佛山市的每一个问题，各级各部门要引起高度重视，列表整改，立行立改，补齐短板，确保取得看得见摸得着的成效。要强化机制建设，找准问题根源和本质，从机制、制度上入手，不断完善相关制度，探索建立新的工作机制，从根本上解决问题、防范问题。

● 彻底摧毁“关系网”“利益链”“保护伞”

会议要求，要以打开路、深挖彻查，坚决摧毁“保护伞”。始终对黑恶势力保持严打高压态势，同时对每一起涉黑涉恶案件都要做到深挖扩线、除恶务尽，彻底摧毁黑恶势力背后的“关系网”“利益链”“保护伞”。要“打早抓小”，及时解

决群众反映强烈的涉乱问题。

会议指出，要持续深入发动党员群众。近期全市组织深入到村一级实行全覆盖宣讲，引起了基层极大反响，接下来，各区各部门要继续创新宣传方式方法，特别要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开展有针对

性的宣传，加大有奖举报力度，充分调动群众举报积极性，掀起一波又一波宣传浪潮，让老百姓真切感受到各级党委政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坚定决心和鲜明态度，努力实现“在全社会形成对黑恶势力人人喊打的浓厚氛围”。

● 加快实施“三治融合”农村基层治理工程

会议还强调，要明晰职责、齐抓共管，全面提升效能。要发挥行业主管部门作用，各单位要全面评估本单位本行业本系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的成效，找准工作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阻力，推动解决本行业本系统的涉黑涉恶问题和行业乱象；要借势借力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综合治理和平安创建工作。

同时，要及时发现行业监管、防范、治理工作短板，积极采取针对性打击防范措施，消除危害、填堵漏洞，铲除黑恶乱的滋生土壤，10类重点打击问题的牵头单位不仅要履行好行业主管责任，更要承担好牵头责任，细化任务分工、压实工作责任、狠抓工作落实，形成工作合力，确保取得更大实效。

会议指出，要立足长远、边扫边建，构建长效机制。各级各部门要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与基层社会治理创新结合起来，加快实施“党建引领·三治融合”农村基层治理工程，突出基层党组织和基层干部队伍建设，持续发力，久久为功，奋力推动佛山市在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上走在全省地级市最前面。

【相关链接】

重点打击十类“黑恶势力” 发现请举报！

黑恶势力是国家和社会肌体上的毒瘤，一日不除，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就无法持续，社会法治就无法彰显，基层政权就无法稳固，必须坚决予以打击并铲除其滋生土壤。丹灶正向黑恶势力宣战！一旦遇到下列人员或发现下列行为，请积极进行举报！

- (一)威胁政治安全特别是制度安全、政权安全以及向政治领域渗透的黑恶势力；
- (二)把持基层政权、操纵破坏基层换届选举、垄断农村资源、侵吞集体资产的黑恶势力；
- (三)利用家族、宗族势力横行乡里、称霸一方、欺压残害百姓的“村霸”等黑恶势力；
- (四)在征地、租地、拆迁、工程项目建设等过程中煽动闹事的黑恶势力；
- (五)在建筑工程、交通运输、矿产资源、渔业捕捞等行业、领域，强揽工程、恶意竞标、非法占地、滥开滥采的黑恶势力；
- (六)在商贸集市、批发市场、车站码头、旅游景区等场所欺行霸市、强买强卖、收保护费的市霸、行霸等黑恶势力；
- (七)操纵、经营“黄赌

毒”等违法犯罪活动的黑恶势力；

- (八)非法高利放贷、暴力讨债的黑恶势力。
- (九)插手民间纠纷，充当地下“执法队”“出警队”“讨账队”和“职业医闹”的黑恶势力；
- (十)境外黑社会入境发展渗透以及跨国跨境的黑恶势力。

丹灶镇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点打击10类黑恶势力及其“保护伞”，欢迎广大群众通过以下渠道积极举报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相关部门将严格按照保密制度对举报人信息进行保密！

- 1、丹灶派出所：
受理关于以上10类黑恶势力线索的举报。
85442580（24小时）
- 2、镇纪委（区监察局丹灶分局）：
受理关于以上10类黑恶势力“保护伞”线索的举报。
85408809（工作时间）
- 3、镇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
受理关于以上10类黑恶势力及其“保护伞”线索的举报。
13809258084（工作时间）

整理/吴玮琛

